



立法會 CB(2)581/17-18(01)號文件
鄭俊宇立法會議員辦事處 LC Paper No. CB(2)581/17-18(01)
Office of Hon Kwong Chun Yu Legislative Council Member

本函檔號：RK-LC-HE-17-118-6

香港特別行政區
民政事務委員會
主席
馬逢國議員

馬逢國主席：

要求就「灣仔區議會社區重點項目」召開公聽會

有團體曾向本人反映灣仔區議會「社區重點項目 摩頓台活動中心」爭議甚多。工程預算共一億四千萬元，卻並未在事前充分諮詢居民，籌備亦工作倉卒。而活動中心落成後只准團體租用，剝削了一般市民大眾使用場地的權利。加上此工程涉及拆除兩個室外排球場，該處為體育界培育運動員的熱門地點，此事廣受批評，曾有過千多名體育界人士向區議會反映意見但不獲採納。

灣仔區議會自2014年後，並未在就此項目進行討論。如今三年已過，多名市民依然對此項目一知半解，甚或知情者，亦對項目持反對意見，可見社區中仍未達成共識。故希望立法會民政事務委員會舉行公聽會讓議員與官員多聆聽各社區人士，當中包括居民訴求。

由於此事值得關注，本人十分重視。現致函主席閣下要求在事務委員會盡快召開「灣仔區議會社區重點項目」之公聽會，盡快讓議員、官員與社會各界聆聽居民的訴求，並請相關官員出席及準備文件。

如有任何查詢，請致電2677 0379與本處職員黎先生聯絡。

祝
順頌時祈



鄭俊宇

立法會議員 鄭俊宇 謹啟

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二十日